

收 發 文 章	公佈單位：課發科 鄭宇芳 聯絡資訊： ✉ fany800322@tn.edu.tw ☎ 99205；國小99204鄭凱澤；幼教99715鄭秋子；特教99754黃玟萍 發佈時間：2025/4/10 下午 07:23:52
公告標題：檢送本市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校服務市內介聘積分審查補充說明	
公告編號：259210	公文文號：無
簽收：準時簽收	2025/4/11 下午 06:32:13 列印備查
附件：  附件1-114年市內介聘積分審查補充說明(公告版).pdf  附件2-服務證明書(格式).odt	
擬 辦	批 示
公告內容： 一、請參加本市市內介聘之教師依下列期程至114年度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市內介聘系統(https://match.tn.edu.tw/TP/)填報基本資料及積分： (一)參加「學校合併或停辦之介聘」及「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教師介聘」之教師：114年4月10日(星期四)上午8時起至114年4月14日(星期一)中午12時止。 (二)參加國小(含減班超額介聘)及幼兒園市內介聘之教師：114年4月17日(星期四)上午8時起至114年4月23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止。 (三)參加國中市內介聘(含超額介聘)之教師：114年4月21日(星期一)上午8時起至114年4月28日(星期一)中午12時止。 (四)參加國中小第2次市內介聘之教師：114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8時起至114年7月1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止。 二、請各校人事人員協助轉知欲申請介聘之教師，依上開時間完成填報，並由人事人員進行初核，逾時不予受理，積分審查當日不接受現場申請。參加互調、三角調、第2階段新設學校教師介聘及有意願介聘至實驗教育學校(由新設學校或實驗教育學校自訂審查原則)者，請勿上網填寫。	

三、檢附114年市內介聘積分審查補充說明及服務證明書格式(範例)，請欲參加114年度市內介聘之教師詳閱；請各校人事人員務必依附件1審查原則進行市內介聘教師積分之初核，並參考附件2格式開具服務證明書(內容請務必含**該師係經000學年度市內介聘/市外介聘/教甄錄取至貴校**)，俾落實審查機制。

四、有關市內介聘積分審查作業相關注意事項將另案公告。

受文單位：[公立國小](#)、[公立專設幼兒園](#)、[公立國中\(含市立高中\)](#)、[學校附設幼兒園](#)